

证券代码：836723

证券简称：梵净高科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宁凯林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汇报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

情况，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总经理宁凯林因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回避表决本议案。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董事会予以审议。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及股东各方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将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之销售商品的金额时，没有对关联方贵州香柚香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进行预计，对怀化梵净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少于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公司在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关联担保金额时，没有对贵州梵净山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年利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宁凯林进行预计。因此对上述关联交易予以

补充确认。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宁凯林、张跃成、黄昭辉、彭鹏程、李全晖、付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年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本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为此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2074 号】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

